**花生油项目**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预算价: 119600元
2. 服务期:3个月。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参与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有特定资格要求的， 应满足特定资格要求；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比选活动。

3.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三、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参数及要求**▲ |
| **1** | 花生油 | 1196份 | ▲1、规格：5L；  2、参考品牌：金龙鱼或同等品牌；  ▲3、满足国家标准：花生油，执行标准编号GB 1534-2003；  ▲4、主要原料：花生油；  ▲5、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保质期不得少于18个月，自运抵采购人指定供货地点起剩余保质期至少在 12 个月以上。  ▲6、配送要求：  采购人下单后3日内送达指定地点，数量为暂定，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分3次送货，第一批800份，第二批200份，第三批196份，第一批发放时，需要供应商协助采购人发放5天，协助人员至少2人。最后阶段，供应商需对部分失独、空巢、年老体弱的离退休职工提供送货上门服务。 |
| ▲二、**商务条款** | | | |
| 服务的时间或服务期限 | | 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 | |
| 服务地点或交付地点 | | 南宁市双拥路6号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内 | |
| 付款方式、时间、条件 | | 1.本项目一次性付款，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按照供货数量结算，供应商将发票等相关付款资料交与采购人，采购人完成付款审批手续后15个工作日内付款。  2.结算金额=配送数量（验收单数量为准）×单价；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 |
| 三、**样品** | |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花生油样品（5L），作为样品分打分依据。不提供样品的，样品分为0分。提供的样品不予清退。 | |

**四、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 称：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 址：广西南宁市双拥路6号

联系方式：黄工，07715356589

**报价材料要求**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和联系方式；

3. 报价表【报价不得高于预算价，仅一次报价】；

4. 声明函、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公司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5.参数要求完全响应；

6.供应商自行根据评标方案提供评审资料。

**以上材料必须提交。**

备注：资料要求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提交资料恕不退回，请按要求准备文件，如未按要求提供资料，视为不能响应需求。提交时间为2025年9月30日上午8:00—9:00，逾期不予受理（可提前提交）。递交或邮寄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中山街道广西医科大学附属小学对面培训中心办公区，黄工0771-5356589。

报 价 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份） | 单价（元/5L） | 总价（元）=数量\*单价 |
| 1 | 花生油 | 1196 |  |  |
| 合计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 | | |
| 供应商名称：xxx（公章） | | | | |
| 备注：  有效报价范围：总价≤119600元，不满足则响应无效。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声明函**

致：\_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花生油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供应商，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货物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货物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其他关系详见“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公司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2.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我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同意贵方将我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我院工作人员、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我院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供应商向采购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8)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我院签订采购合同。

9) 供应商将采购合同分包、转包（采购合同未禁止分包、 转包的除外）。

10) 供应商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1)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12) 供应商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13)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我院工作人员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报价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4) 供应商按照我院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报价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5)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报价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6)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17)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18)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9) 供应商与我院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0) 在购销活动中给予医务人员“红包”“回扣”“提成” 或任何形式的不当利益的。

21) 所经销的货物质量有问题，且不积极配合医院相关部门处理的。

22) 违法广告宣传、促销、误导消费等不良行为的。

23) 不按约定时间配送药品、医疗器械、耗材，尤其是急救类用品，影响临床正常使用的。

24) 在购销活动中不遵守保密规定、未经医院同意擅自将医院药品、医疗器械、耗材数据信息披露的。

25) 药品价格变动未及时向医院书面反馈，给医院或患者造成损失的。

26) 传播虚假信息，严重干扰医院正常工作程序，造成恶劣影响的。

27) 供应商与厂家恶意串通，故意提高药品、医疗器械、耗材供应价格的。

28)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公司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因素** | **评价内容及分项分值** |
| 价格分  （50分） | 投标报价  （50分） | 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1、满足需求要求且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50分)；  2、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50 |
| 技术分  （40分） | 样品分  （满分20分） | 评审小组对样品进行评审，综合评定外观、厚度、吸水性等因素，共5个评审因素，每个评审因素4分，每位评委独立打分：  1. 外观品质（满分4分）  色泽：花生油的色泽是否均匀、明亮，有无异常色斑、暗沉或浑浊现象。  透明度：油品是否清澈透亮，无明显悬浮物、杂质或分层。  质地：油品的流动性与粘稠度是否适中，无凝固、结晶或颗粒感。  2. 理化性能（满分4分）  流动性：常温下油品流动是否顺畅，无凝固、析出或异常粘滞现象。  粘度：油品粘度是否均匀，符合产品规格要求。  3. 感官质量（满分4分）  气味：花生油的香气是否自然浓郁，无哈喇味、酸败味、异味等。  口味：滋味是否纯正，甜润适口，无苦味、涩味或其他杂味。  口感：入口滑爽度、油腻感是否合适，无粗糙、刺喉等不适感。  4. 安全与纯度（满分4分）  杂质：油品中是否存在可见杂质（如残渣、异物），经过滤或观察判定。  污染物：是否含有重金属、农药残留等有害物质（符合相关安全标准）。  5. 质量稳定性（满分4分）  保质期表现：在规定存储条件下，油品是否保持稳定，未出现氧化、变质、风味变差。  储存变化：开封后或长期储存时，油品是否出现分层、沉淀等异常情况。  抗氧化能力：油品抗氧化处理后，延缓酸败的能力是否达标。 |
| 技术分  （40分） | 供货方案  （满分12分） | 一档（4分）：供货方案有基本框架，有货物的管理及配送进度安排等内容，所有环节步骤清晰，责任人员明确，能确保产品供货；  二档（8分）：供货方案内容完整，制定的货物的管理及配送进度安排合理，所有环节步骤清晰，责任人员明确，详细列明各实施环节详细的实施办法和保障措施，分析供货流程各环节可能出现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措施；  三档（12分）：供货方案内容完善可行，货物的管理及配送进度安排科学合理，有针对性，提供了生产进度时间表、供货进度时间表等，所有环节步骤清晰，责任人员明确，并详细分析本项目的难点重点，提供难重点保障措施和各项应急预案，能够有效保证采购人如期使用。  注：未提供或不满足入档要求得0分。 |
| 售后服务方案分  （满分8分） |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和形式，包含四个内容：人员配备及保障、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售后质量保证承诺。每有1项内容且被评审小组认为可行的得2分，满分8分。 |
| 商务部分（10分） | 业绩分  （满分10分） | 供应商2023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有1项得1分，满分10分。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总分（100分） | | |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候选人推荐原则：采购小组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报价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另有约定的除外）。